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法院公告

马丽亚:本院受理原告王晓云诉你、石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,判决如下:一、被告石勇、马丽亚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王晓云偿还借款本金100万元;二、被告石勇、马丽亚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王晓云偿还借款利息(1、支付截止2025年9月12日的利息65787元;2、以100万元为基数,继续支付自2025年9月13日至实际付清之日的利息,按照3.35%的4倍计算);三、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。因受送达人下落不明,且其他送达方式均未能送达成功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辽0104民初7113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的,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3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